



中国认可  
国际互认  
检测  
TESTING  
CNAS L0128



180010110414

(2018) 国认监认字 (072) 号

W02013113612

# 检测报告



## Test Report

产品名称: 课桌椅  
Name of Sample

规格型号: /  
Type

委托单位: 中山市双河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 
Applicant

检测类别: 委托抽检  
Test Purpose

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 
Shanghai Institute of Quality Inspection and Technical Research  
国家家具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 
National Furniture Quality Supervision and Inspection Center



# 国家家具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W02013113612

共7页 第1页

样品名称	课桌椅		检测类别	委托抽检
型号规格 等级	/ 合格品		商标	/
委托单位	中山市双河金属制品有限公司			
受检单位	中山市双河金属制品有限公司			
标称生产单位	中山市双河金属制品有限公司			
委托书编号	W02013113612	委托/抽样日期	2020.9.2	
到样日期	2020.9.5	抽样地点	公司仓库	
样品数量	1件	受检批数量	102件	
生产日期	/	批号/编号	/	
样品到样状态	完好			委托抽样
检测地点	上海市闵行区江月路900号			
检测依据	QB/T 4071-2010 课桌椅 GB 18584-2001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			
检测日期	2020年9月8日 至 2020年9月18日			
检测结论	该样品本次所有项目检测结果符合上述检测依据相关规定, 详见本报告检测结果汇总表 (检测报告专用章) 签发日期: 2020年9月22日			
委托单位 通讯资料	地址	/		
	邮编	/	电话	/
备注	本报告检测结论是根据检测依据/判定依据仅对所检项目得出的, 不代表未经检测的项目或功能符合要求。			

批准: 主任 陈华祥

陈华祥

审核: 姚晨岚 主检: 张萍

姚晨岚

张萍

# 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W02013113612

国家家具质量监督检验中心

共7页 第2页

检测结果汇总								
序号	检测项目			技术要求	检测结果	单项判定	备注	
1	课桌尺寸	1号	桌面高 (h1) mm	760, 允许误差±2	762	符合		
			桌下净空高 (h2) mm	≥630	632	符合		
			桌下净空高 (h3) mm	≥490	512	符合		
			桌面深、桌下净空深1 (t1) mm	400, 允许误差±3。	401	符合		
			桌下净空深2 (t2) mm	≥250	256	符合		
			桌下净空深3 (t3) mm	≥330	342	符合		
			桌面宽 (b1) mm	单人用600, 允许误差±3。	602	符合		
			桌下净空宽 (b2) mm	≥440	445	符合		
2	课椅尺寸	1号	座面高 (h4) mm	440, 允许误差±2。	441	符合	/	
			靠背上缘距座面高 (h5) mm	340, 允许误差±5。	341	符合		
			座面有效深 (t4) mm	380, 允许误差±3。	382	符合		
			座面宽 (b3) mm	≥360	362	符合		
			靠背点距座面高 (w) mm	220, 允许误差±15。	231	符合		
3	形状与位置公差		位差度 mm	门与框架、门与门相邻表面、抽屉与框架、抽屉与门、抽屉与抽屉相邻两表面间距离偏差 (非设计要求的距离) ≤2.0	/	/		
			平整度 mm	面板、正视图面板	≤0.2	0.1		符合
			底脚平稳性 mm		≤2.0	1.2		符合
			抽屉下垂度 mm		≤20	/		/
			抽屉摆动度 mm		≤15	/		/
4	木材含水率			家具用木材应经干燥处理, 木材含水率应为8至产品所在地区年平均木材平衡含水率+1。(上海地区16)	/	/		
5	木制件外观		贯通裂缝	应无贯通裂缝	/	/		
			虫蛀	木家具中不应有虫蛀现象	/	/		
			腐朽材	外表应无腐朽材, 内表轻微腐朽面积不应超过零件面积的20%	/	/		
			树脂囊	外表和存放物品部位用材应无树脂囊	/	/		

# 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W02013113612

国家家具质量监督检验中心

共7页 第3页

检测结果汇总						
序号	检测项目	技术要求	检测结果	单项判定	备注	
5	木制件外观	节子	外表节子宽度不应超过材宽的1/3，直径不超过12 mm(特殊设计要求除外)	/	/	
		死节、孔洞、夹皮和树脂道、树胶道	应进行修补加工(最大单个长度或直径小于5 mm 的缺陷不计)，修补后缺陷数外表不超过4 个，内表不超过6 个(设计要求除外)	/	/	
		*其他轻微材质缺陷	如裂缝(贯通裂缝除外)、钝棱等，应进行修补加工	/	/	
6	人造板件外观	干花、湿花	要求1	外表应无干花、湿花	无缺陷	符合
			要求2	内表干花、湿花面积不超过板面的5%	无缺陷	符合
		污斑	同一板面外表，允许1 处，面积在3mm <sup>2</sup> ~30mm <sup>2</sup>	无缺陷	符合	
		表面划痕	外表应无明显划痕	无缺陷	符合	
		表面压痕	外表应无明显压痕	无缺陷	符合	
		色差	外表应无明显色差	无缺陷	符合	
		鼓泡、龟裂、分层	外表应无鼓泡、龟裂、分层	无缺陷	符合	
7	家具五金件外观	电镀件	要求1	镀层表面应无锈蚀、毛刺、露底	/	/
			要求2	镀层表面应光滑平整，应无起泡、泛黄、花斑、烧焦、裂纹、划痕和磕碰伤	/	/
		喷涂件	要求1	涂层应无漏喷、锈蚀	/	/
			要求2	涂层应光滑均匀，色泽一致，应无流挂、疙瘩、皱皮、飞漆等	/	/
		金属合金件	要求1	应无锈蚀、氧化膜脱落、刃口、锐棱	/	/
			要求2	表面细密，应无裂纹、毛刺、黑斑等	/	/
		焊接件	要求1	焊接部位应牢固，应无脱焊、虚焊、焊穿	/	/
8	家具五金件外观	焊接件	要求2	焊缝均匀，应无毛刺、锐棱、飞溅、裂纹等缺陷	/	/
9	玻璃件外观	要求1	外露周边应磨边处理，安装牢固	/	/	
		要求2	玻璃应光洁平滑，不应有裂纹、划伤、沙粒、疙瘩和麻点等缺陷	/	/	
10	塑料件外观			塑料件表面应光洁，应无裂纹、皱褶、污渍、明显色差	无缺陷	符合
11	木工要求	要求1	人造板部件的非交接面应进行封边或涂饰处理	无缺陷	符合	
		要求2	板件或部件在接触人体或储物部位不应有毛刺、刃口或棱角	无缺陷	符合	

# 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W02013113612

国家家具质量监督检验中心

共7页 第4页

检测结果汇总									
序号	检测项目	技术要求	检测结果	单项判定	备注				
11	木工要求	要求3	板件或部件的外表应光滑, 倒棱、圆角、圆线应均匀一致	无缺陷	符合	/			
		要求4	贴面、封边、包边不应出现脱胶、鼓泡或开裂现象	无缺陷	符合				
		要求5	贴面应严密、平整, 不应有明显透胶	无缺陷	符合				
		要求6	榫、塞角、零部件等结合处不应断裂	/	/				
		要求7	零部件的结合应严密、牢固	无缺陷	符合				
		要求8	各种配件、连接件安装不应有少件、透钉、漏钉(预留孔、选择孔除外)	无缺陷	符合				
		要求9	各种配件安装应严密、平整、端正、牢固, 结合处应无开裂或松动	无缺陷	符合				
		要求10	启闭部件安装后应使用灵活	/	/				
		要求11	雕刻的图案应均匀、清晰、层次分明, 对称部位应对称, 凹凸和大挖、过桥、棱角、圆弧处应无缺角, 铲底应平整, 各部位不应有锤印或毛刺。每项缺陷数不应超过4处	/	/				
		要求12	车木的线形应一致, 凹凸台阶应匀称, 对称部位应对称, 车削线条应清晰, 加工表面不应有崩茬、刀痕、砂痕。缺陷数不应超过4处	/	/				
		要求13	家具锁锁定到位、开启应灵活	/	/				
		要求14	脚轮旋转或滑动应灵活	/	/				
		12	漆膜外观要求	要求1	同色部件的色泽应相似		/	/	/
				要求2	应无褪色、掉色现象		/	/	
要求3	涂层不应有皱皮、发粘或漏漆现象			/	/				
要求4	涂层应平整光滑、清晰, 无明显粒子、涨边现象; 应无明显加工痕迹、划痕、裂纹、雾光、白棱、白点、鼓泡、油白、流挂、缩孔、刷毛、积粉和杂渣。每项缺陷数不超过4处			/	/				
13	安全性	要求1	所有零件应无破损	无缺陷	符合	/			
		要求2	金属部件应无端部未封口的管件, 闷盖应不易脱落	无缺陷	符合				
		要求3	与人体接触的部件、存放物品的部位不应有毛刺、刃角、锐棱、透钉及其他尖锐物	无缺陷	符合				

# 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W02013113612

国家家具质量监督检验中心

共7页 第5页

检测结果汇总						
序号	检测项目	技术要求	检测结果	单项判定	备注	
13	安全性	要求4	升降, 调节机构应设有锁定装置, 该装置应灵活、可靠、安全	/	/	
		要求5	相对运动的机械装置部件与人体接触部位的间隙应 $\leq 5\text{mm}$ 或 $\geq 25\text{mm}$	/	/	
		要求6	翻转装置应设有缓冲或阻尼装置	/	/	
		要求7	与人体接触的座面、椅背和扶手等边缘倒角半径应不小于2mm	符合	符合	
		要求8	某些可能造成伤害的部件, 应不肯能被接触到, 除非使用专门的拆卸工具。课桌椅不可能被随意拆卸, 除非使用专门的拆卸工具。	符合	符合	
		要求9	使用润滑油的部件应设有遮盖	/	/	
		要求10	所有未覆盖的孔洞直径应 $\leq 5\text{mm}$ 或 $\geq 25\text{mm}$	/	/	
14	漆膜理化性能	耐湿热 级	20min, 70°C。应不低于3	/	/	
		耐干热 级		/	/	
		附着力 级	涂层交叉切割法。应不低于3	/	/	
		耐冷热温差	3周期。应无鼓泡、裂缝和明显失光	/	/	
		耐磨性 级	1000r。应不低于3	/	/	
		抗冲击 级	冲击高度50mm。应不低于3	/	/	
		耐香烟灼烧	应无脱落状黑斑、裂纹、鼓泡现象	/	/	
15	漆膜理化性能	桌面耐污染	墨水(蓝色和红色)、印泥、水笔、圆珠笔、涂改液、24h, 无明显痕迹	/	/	
		耐液性 级	10%碳酸钠溶液, 24h; 10%乙酸溶液, 24h。应不低于3	/	/	
16	软、硬质覆面理化性能	耐冷热循环	无裂缝、开裂、起皱、鼓泡现象	无缺陷	符合	
		耐干热	无龟裂、无鼓泡	无缺陷	符合	
		耐划痕	加载1.5 N。表面无整圈连续划痕	无缺陷	符合	
		耐液性 级	10%碳酸钠溶液, 24h; 10%乙酸溶液, 24h。应不低于3	1	符合	
		表面耐磨性	图案	磨100r后应无露底现象	/	/
			素色	磨350r后应无露底现象	无缺陷	符合
		抗冲击 级	冲击高度50mm, 不低于3	3	符合	
桌面耐污染	墨水(蓝色和红色)、印泥、水笔、圆珠笔、涂改液、24h, 无明显痕迹	无缺陷	符合			

# 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W02013113612

国家家具质量监督检验中心

共7页 第6页

检测结果汇总							
序号	检测项目		技术要求	检测结果	单项判定	备注	
16	软、硬质覆面理化性能	表面胶合强度	MPa $\geq 0.4$	0.6	符合		
		耐香烟灼烧	应无脱落状黑斑、裂纹、鼓泡现象	无缺陷	符合		
17	电镀层	耐盐雾	8h, 1.5mm以下锈点 $\leq 20$ 点/dm <sup>2</sup> 其中 $\geq 1.0$ mm锈点不超过5点(距离边缘棱角2mm以内的不计)	/	/		
18	表面理化性能	喷涂层	耐盐浴	3%氯化钠溶液, 无膨胀、鼓泡、剥落、生锈、明显变色和失光现象	无缺陷	符合	
			抗冲击	3.92J, 无剥落、裂纹、皱纹现象	无缺陷	符合	
			附着力级	不低于3	1	符合	
19	标志		产品标志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1)产品名称、规格型号; 2)主要用料名称、执行标准编号; 3)检验合格证明、生产日期; 4)中文生产者名称和地址。	符合	符合		
20	使用说明		使用说明至少应包括: 1)产品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执行标准号和等级; 2)产品主要原、辅材料名称、使用部位; 3)有害物质质量的控制指标; 4)产品安装和调整技术要求、注意事项; 5)产品使用方法、注意事项; 6)产品故障分析和排除、保养方法。	符合	符合	/	
21	包装		产品应加以包装、防止磕碰、划伤和污损。	符合	符合		
22	课桌力学性能	桌面垂直静载荷	加力1000N, 10次	1、课桌应无断裂或豁裂; 2、用手掀压各部件应无永久性松动; 3、零部件应无严重影响使用功能的磨损或变形; 4、五金连接件应无松动; 5、活动部件开关应灵便	无损	符合	
		桌面垂直冲击	冲击高度180mm, 2次		无损	符合	
23	课椅力学性能	椅子向前倾翻	座面加力小学用350N, 中学和大学用600N, 水平加力20N	应无倾翻	无倾翻	符合	
		椅子侧向倾翻(有扶手和无扶手)	座面加力小学用350N, 中学和大学用600N, 水平加力20N		/	/	

# 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W02013113612

国家家具质量监督检验中心

共7页 第7页

检测结果汇总					
序号	检测项目	技术要求	检测结果	单项判定	备注
24	甲醛释放量	mg/L ≤1.5	0.1	符合	
25	重金属含量 (限色漆)	可溶性铅	mg/kg ≤90	/	/
		可溶性镉	mg/kg ≤75	/	/
		可溶性铬	mg/kg ≤60	/	/
		可溶性汞	mg/kg ≤60	/	/

(以下空白)



# 注 意 事 项

- 1、 报告无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或检测单位公章无效。
- 2、 不得部分复制报告，复制报告须加盖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或检测单位公章，否则无效。
- 3、 报告无主检、审核、批准人签名无效。
- 4、 报告涂改无效。

# 声 明

- 1、 本质检机构保证检测的科学性、公正性和准确性，对检测的数据、结果负责，并对客户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。
- 2、 对送样委托检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报告收到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质检机构提出，预期不予受理。
- 3、 对于非本质检机构实施抽样的检查报告，检测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- 4、 未经本质检机同意，委托人不得擅自使用检测数据，结果进行不当宣传。
- 5、 本质检机构在资质认定证书确定的能力范围内，对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数据、结果时，应当标注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标注，并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。在资质认定证书确定的能力范围外，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或者证书上不得注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标志，该数据、结果对社会不具有证明作用。

##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所属单位一览表

1、食品化学品质量检验所(代码 SP) / 国家食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(上海) / 国家保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/ 上海市食品质量监督检验站

地址: 上海市徐汇区苍梧路 381 号

邮编: 200233

电话: 021-54263342、54263362

传真: 021-54263402

E-mail: [shihuas@sqi.org.cn](mailto:shihuas@sqi.org.cn)

1、上海时代之光照明电器检测有限公司(代码 ZM) / 国家电光源质量监督检验中心(上海) / 国家灯具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/ 国家轻工业灯具质量监督检测中心 / 上海市照明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

地址: 上海市闵行区江月路 900 号 2 号楼

邮编: 201114

电话: 021-54336162、54336173、54336181、54336227 传真: 021-54337200

E-mail: [salt@sqi.org.cn](mailto:salt@sqi.org.cn)、[salt@saltnet.com.cn](mailto:salt@saltnet.com.cn)、[sdzg@sqi.org.cn](mailto:sdzg@sqi.org.cn)

3、机电产品质量检验所(代码 JD) / 上海市机电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

地址: 上海市闸北区万荣路 918 号

邮编: 200072

电话: 021-5605307、56652534

传真: 021-56652624

E-mail: [jds@sqi.org.cn](mailto:jds@sqi.org.cn)

4、轻工与化工产品质量检验所(代码 QG、HG) 国家日用消费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/ 化学工业鞋类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/ 上海市轻工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 / 上海化工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

地址: 上海市闵行区江月路 900 号 3 号楼

邮编: 201114

电话: 021-54336172、54336175

传真: 021-54336175

E-mail: [qgs@sqi.org.cn](mailto:qgs@sqi.org.cn)、[qinggong@sqi.org.cn](mailto:qinggong@sqi.org.cn)

地址: 上海市徐汇区苍梧路 381 号

邮编: 200233

电话: 021-54265916

传真: 021-64850804

5、建材家居装饰装修质量检验所(代码 JC) / 国家家具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/ 国家轻工业家具质量监督检测中心 / 国家轻工业建筑五金质量监督检测中心 / 国家建筑材料及装饰装修材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/ 上海市建筑材料及装饰装修材料质量检验站 / 上海市室内装饰质量监督检验站

地址: 上海市闵行区江月路 900 号 5 号楼

邮编: 201114

电话: 021-54336170、54336225

传真: 021-54336170

E-mail: [jcs@sqi.org.cn](mailto:jcs@sqi.org.cn)、[jiancai@sqi.org.cn](mailto:jiancai@sqi.org.cn)

6、电子电器家用电器质量检验所(代码 DZ、DQ) / 国家电器能效与安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/ 中国智能电网分布式电源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(上海) / 上海市电子电器家用电器质量监督检验站

地址: 上海市闵行区江月路 900 号 4 号楼

邮编: 201114

电话: 021-54336322、54336146

传真: 021-54336146

E-mail: [dzs@sqi.org.cn](mailto:dzs@sqi.org.cn)

地址: 上海市徐汇区苍梧路 381 号

邮编: 200233

电话: 021-64850806、5426393 转

传真: 021-64850806

E-mail: [dzs@sqi.org.cn](mailto:dzs@sqi.org.cn)

7、计量检测所:(代码 JL)

地址: 上海市闵行区江月路 900 号 5 号楼

邮编: 201114

电话: 021-54336348、54336326

传真: 021-62892960

E-mail: [jis@sqi.org.cn](mailto:jis@sqi.org.cn)

地址: 上海市徐汇区永嘉路 627 号(长度室)

邮编: 200031

电话: 021-64372100

传真: 02-64372108

8、上海质量技术认证中心(代码 SQC)

地址: 上海市徐汇区永嘉路 627 号

邮编: 200031

电话: 021-64318322、64311651

传真: 021-64715086

Email: [rzzx@sqi.org.cn](mailto:rzzx@sqi.org.cn)

9、培训中心(代码 PX)

地址: 上海市静安区万荣路 918 号

电话: 021-56776627(主任室)、56773282

传真: 021-56773282

网址: <http://www.sqi.com.cn>、e-mail: [peixun@sqi.org.cn](mailto:peixun@sqi.org.cn)

10、纤维检验所(代码 XW) / 国家日用消费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/ 上海市纺织纤维质量监督检验站

地址: 上海市长乐路 1228 号

邮编: 200040

电话: 021-62489889

传真: 021-62489902

E-mail: [xws@sqi.org.cn](mailto:xws@sqi.org.cn)